

中国中东部农村养老意愿及其影响因素的研究¹

米红² 朱亚男³

浙江大学人口与发展研究所

【摘要】 随着老龄化社会的来临,越来越多的农村居民开始面临养老问题,而农村居民养老意愿是影响在农村推行何种养老政策的重要因素。本文以浙江大学人口与发展研究所 2012 年 7 月在黑龙江和浙江两省进行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调查”获得的 854 份有效问卷数据为基础,分别利用回归模型中的 Binary Logistic 和 Multinomial Logistic 模型(MNL)对黑龙江省和浙江省的 854 位农村居民经济供养意愿和养老居住意愿的影响因素进行了分析。并得到四点主要结论:1、新农保的经济保障水平不能达到农村居民的基本保障要求,但大多数中东部农村居民对社会保险有期待;2、传统的养儿防老观念依然盛行,但发生了一定变化;3、出外打工的经历对中东部农村居民的养老居住意愿产生了巨大影响;4、养老机构仍然不是中东部农村居民的主动选择,更多的是一种无奈之举。

【关键词】 养老意愿 经济供养 居住意愿 Logistic 分析

【正文】

一 文献回顾

养老意愿是人们对养老这个行为所持有的看法及态度。^[1] 养老意愿是指个人对自己老年生活的意向性选择。^[2] 养老意愿可以分为两个方面:一个方面是经济供养,根据养老经济来源的不同,主要分为自我养老、家庭养老和社会养老三个方面;另一方面是养老照料,具体可以表现为其老年的居住安排,可以分为独居(或与配偶一起居住)、与子女共同居住、与孙子女共同居住、入住养老机构四种形态。

在经济供养方面,熊波等利用回归模型中的无序多属性反应变量的 Logit 模型(MNL)对武汉市江夏区 462 个农村居民养老意愿的影响因素进行了分析发现,性别、年龄等个人特征与家庭子女数、家庭规模、家庭年净收入等家庭特征对农村居民的养老意愿的影响显著,而文化程度和婚姻状况等个人特征虽然在样本中影响较大,但在总体中对养老模式选择并无显著影响。^[3] 沈苏燕等通过南京市农村五区县的 545 个 18~59 周岁的中青年农民调查分析发现,中青年农民的养老意愿受到个人特征中的年龄、文化程度、是否已经参保和家庭特征中的婚姻状况、男孩个数、家庭人均年收入等因素的显著影响。^[2] 唐利平,风笑天等通过对江苏和四川两省 810 户农村居民入户问卷调查数据分析,重点考察第一代农村独生子女父母与同时代非独生子女父母在养老意愿上的差异。^[4] 郭继根据国家计生委“2000 年中国农村计划

¹基金项目:本文是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社会养老服务体系研究”(No. 12JZD035),美国福特基金会委托项目《城市居民养老保险评估与完善》(126000-11121)阶段性成果的一部分

²米红,浙江大学人口与发展研究所执行副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社会保障,非传统安全

³朱亚男,浙江大学人口学博士生,研究方向:养老服务,长期照护

生育家庭发展变化”课题组的调查资料对农村中青年女性的主观养老意愿进行了相应的研究。^[5]孔祥智,涂圣伟通过2005年12月和2006年3月对福建永安、邵武和光泽三地的272个样本调查,利用MNL模型对我国东南部地区农民的养老意愿进行的研究发现,年龄、性别、受教育程度、职业状态等个体特征对农民养老意愿存在显著影响;各家庭特征对农民养老意愿的影响并不明显;不同地区的农民养老意愿存在较大差异。^[6]史薇使用中国人民大学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2009年开展的“中国流动人口问题研究”1679份调查数据,描述了青年乡城流动人口与中年乡城流动人口养老意愿的差异以及来自不同地区的乡城流动人口养老意愿的区域差异,从推拉理论的视角出发,分析了乡城流动人口养老意愿的影响因素。

在居住意愿方面,焦亚波等采用目的抽样的方法,对2007年末实际居住在上海市长风街道的403为户籍老人进行入户调查,发现随着生活自理能力的弱化,老年人机构养老的意愿增强。^[7]郝金磊等利用Logistic模型对135位西部地区农民的养老意愿及其影响因素进行了研究,发现农民社会养老意愿主要受文化程度、身体健康状况及家庭人均年收入的影响显著,其中文化程度和身体健康状况对社会养老意愿具有正向影响,家庭人均年收入对社会养老意愿具有负向影响。^[8]左冬梅,李树茁,宋璐利用西安交通大学人口研究所2006年在安徽省巢湖地区进行的“安徽省老年人生活福利状况”抽样调查数据,采用Logistic多元回归模型,分析老年人社会经济状况、健康状况、孝道观念和代际支持因素对老年人入住养老院意愿的影响。提出传统的孝道观念对于农村老年人选择养老院养老起到了阻碍作用。慢性病所带来的医疗需求是老年人愿意入住养老院的动机之一。老年人在居家养老中更重视感情上的“孝”,而子女给予的实际的“养”并不能降低老年人入住养老院的意愿。^[9]龙书芹,风笑天以2004年江苏四城市老年人生活状况的调查资料为基础,对城市居民的养老意愿及其影响因素进行了分析。提出居家养老仍然是主要的养老方式,未来居家养老的形式将更趋多样化,并出现分而不离的新的居家养老模式。从总体上看,人们的年龄、性别和文化程度对其养老意愿有显著影响^[11]韦云波利用2008年1月“贵阳市城乡老年人生活状况调查”的595份数据分析了贵阳市老年人的养老意愿,并运用Logistic回归模型对其影响因素进行分析,结果发现,只有极少数老年人愿意选择机构养老。城乡、年龄、婚姻、以前职业、月收入、与子女的关系、精神状况和对养老机构的了解程度等因素对老年人的养老意愿有显著影响。^[10]郭秋菊等利用2008年8月西安交通大学人口与发展研究所对安徽省C H市乙县四个乡镇进行的“农村人口生活状况与性别平等促进”调查的580个样本分析了婚姻状况对农村男性养老意愿的影响研究。^[11]

分年龄看,研究者重点关注老年人口,也有研究以中青年人口为对象,但缺乏中青年人口和老年人在养老意愿上的比较分析。分城乡看,既有以城市为对象的研究,也有以农村为对象的研究但是样本量普遍偏小,并且多局限在某个城市,其结论的代表性有待商榷。同时,新农保推广后对农村居民的养老意愿产生的影响,还缺乏相应的分析。

按照养老意愿的定义,本研究在经济供养方面设计了“依靠自己储蓄”、“依靠子女赡

养”和“依靠养老保险养老”分别代表不同的养老取向和观念,对养老意愿进行具体测量。由于养老费来源往往是多种渠道,而不是单一的依靠某一方面的来源,因此,调查问卷中的问题“养老费主要来源是什么”允许多个选项,进而下文的经济供养意愿影响因素研究中运用二元 Logistic 模型,分别对三个因素进行分析。在养老照料方面,将养老居住意愿分为“独居(或与配偶一起居住)”、“与子女共同居住(或与孙子女共同居住)”、“入住养老机构”三种形态。在方法选用上,采用 Multinomial Logistics 模型,以增加不同养老意愿之间的可比性。本文尝试从个人人口学特征、家庭特征和社会经历三个方面分析中东部农村居民养老意愿的影响因素。

二、数据来源

(一) 样本的采集过程

本文所依据的资料来源于浙江大学人口与发展研究所 2012 年 7 月在黑龙江和浙江两省进行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调查”,调查地区包括黑龙江省的爱辉镇、干岔子乡、奇克镇、松树沟乡、逊河镇;浙江省的白鹤镇、赤城镇、福熙街道办事处、平桥镇、三合镇、始丰街道办事处。两省共发放长卷 1000 份,回收问卷 950 份,因为本文主要研究农村老人的养老意愿,剔除掉城镇户籍人员和无效问卷后,有 854 份问卷用于本研究,其中黑龙江省 448 份,浙江省 406 份。

(二) 调查样本的特征及养老意愿的统计性描述

根据研究目的,将全部调查样本特征分为个人特征、家庭特征和社会经历三类,详情见表 1、表 2、表 3。对个人生活满意度的测量主要是通过问卷问题“你认为你能活多少岁?村里的其他人能活多少岁?”来测量,如果认为自己的预期寿命高于其他人的预期寿命,则认为个人对生活是满意的。从经济状况可以看到,黑龙江省村民 53.7%的村民认为生活困难,而浙江省大多数村民则认为生活费大致够用,这符合浙江省经济比较发达这一客观事实。对农村居民的经济供养意愿主要分为 3 种:靠自己储蓄养老、靠子女养老和靠社会保险养老三类,其中社会保险包含养老保险和商业保险。对农村居民的居住意愿测量主要是分为独居(或与配偶居住)、与子女或孙子女居住和养老机构三类。除了加入个人未来居住意愿外,调查还设计了三种不同情况(有配偶,有子女,孤寡老人),询问样本人员在这三种情境下的居住意愿,具体情况见表 4、表 5,根据表 5 居住意愿可以看到,黑龙江省和浙江省表现出惊人的一致。

表 1 样本个人特征

地区	性别		合计	年龄			合计	教育			合计
	男	女		小于 60岁	60到 70岁	70岁 及以上		文盲	小学	初中及 以上	
黑龙江	314	133	447	40	261	147	448	92	227	125	444
江省	70.2%	29.8%	100.0%	8.9%	58.3%	32.8%	100.0%	20.7%	51.1%	28.2%	100.0%
浙江	250	156	406	40	174	192	406	117	196	89	402
省	61.6%	38.4%	100.0%	9.9%	42.9%	47.3%	100.0%	29.1%	48.8%	22.1%	100.0%
合计	564	289	853	80	435	339	854	209	423	214	846
	66.1%	33.9%	100.0%	9.4%	50.9%	39.7%	100.0%	24.7%	50.0%	25.3%	100.0%
地区	健康状况			合计	生活满意度		合计	经济状况			合计
	完全健 康	基本健 康	不健康		不满意	满意		困难	大致够 用	宽裕	
黑龙江	30	171	210	411	41	360	401	230	162	36	428
江省	7.3%	41.6%	51.1%	100.0%	10.2%	89.8%	100.0%	53.7%	37.9%	8.4%	100.0%
浙江	88	213	84	385	34	225	259	127	172	69	368
省	22.9%	55.3%	21.8%	100.0%	13.1%	86.9%	100.0%	34.5%	46.7%	18.8%	100.0%
合计	118	384	294	796	75	585	660	357	334	105	796
	14.8%	48.2%	36.9%	100.0%	11.4%	88.6%	100.0%	44.8%	42.0%	13.2%	100.0%

三、中国中东部农村养老意愿的现状分析

(一) 经济供养意愿的现状分析

如表 4 所示,自从 2008 年新农保推广后,其对中东部农民经济供养方面的养老意愿产生了巨大影响,黑龙江省和浙江省分别有 63.3%和 66.9%的农村居民选择依靠社会保险养老,相较于沈苏燕等 2008 年 10 月“南京中青年农民养老意愿调查”中选择依靠养老保险养老的 34.8%^[2],2013 年的农民经济供养意愿发生了巨大的改变。这说明,新农保的推广导致中东部农民经济供养方面的养老意愿产生了实质性的转变。

表2 样本家庭特征

地区	儿子数量					合计	女儿数量					合计
	没有儿子	1个儿子	2个儿子	3个儿子	4个及以上儿子		没有女儿	1个女儿	2个女儿	3个女儿	4个及以上女儿	
黑龙江省	76	100	45	156	71	448	127	164	111	32	14	448
	17.0%	22.3%	10.0%	34.8%	15.8%	100.0%	28.3%	36.6%	24.8%	7.1%	3.1%	100.0%
浙江省	77	98	40	134	57	406	138	163	74	26	5	406
	19.0%	24.1%	9.9%	33.0%	14.0%	100.0%	34.0%	40.1%	18.2%	6.4%	1.2%	100.0%
合计	153	198	85	290	128	854	265	327	185	58	19	854
	17.9%	23.2%	10.0%	34.0%	15.0%	100.0%	31.0%	38.3%	21.7%	6.8%	2.2%	100.0%
地区	子女数量					合计	婚姻					合计
	无子女	一个子女	两个子女	三个子女	四个及以上子女		未婚	已婚	离异	再婚	丧偶	
黑龙江省	34	49	138	122	105	448	7	307	5	12	111	442
	7.6%	10.9%	30.8%	27.2%	23.4%	100.0%	1.6%	69.5%	1.1%	2.7%	25.1%	100.0%
浙江省	57	38	120	115	76	406	15	258	1	4	125	403
	14.0%	9.4%	29.6%	28.3%	18.7%	100.0%	3.7%	64.0%	.2%	1.0%	31.0%	100.0%
合计	91	87	258	237	181	854	22	565	6	16	236	845
	10.7%	10.2%	30.2%	27.8%	21.2%	100.0%	2.6%	66.9%	.7%	1.9%	27.9%	100.0%
地区	家庭规模							合计				
	1	2	3	4	5	6	7					
黑龙江省	70	219	47	52	36	15	0	439				
	15.9%	49.9%	10.7%	11.8%	8.2%	3.4%	.0%	100.0%				
浙江省	123	172	19	15	7	5	1	341				
	36.1%	50.4%	5.6%	4.4%	2.1%	1.5%	.3%	100.0%				
合计	193	391	66	67	43	20	1	780				
	24.7%	50.1%	8.5%	8.6%	5.5%	2.5%	.1%	100.0%				

表3 样本的社会经历

地区	打工经历			合计	参保		合计
	未打工	曾打工	未参保		参保		
黑龙江省	425	23	448	120	328	448	
	94.9%	5.1%	100.0%	26.8%	73.2%	100.0%	
浙江省	351	55	406	69	337	406	
	86.5%	13.5%	100.0%	17.0%	83.0%	100.0%	
合计	776	78	854	189	665	854	
	90.9%	9.1%	100.0%	22.1%	77.9%	100.0%	

表 4 样本的经济供养意愿

地区	养老靠储蓄		合计	靠子女		合计	养老靠保险		合计
	养老不靠储蓄	养老靠储蓄		养老不靠子女	养老靠子女		养老不靠保险	养老靠保险	
黑龙江省	277 62.7%	165 37.3%	442 100.0%	209 47.3%	233 52.7%	442 100.0%	162 36.7%	279 63.3%	441 100.0%
浙江省	267 65.9%	138 34.1%	405 100.0%	137 33.8%	268 66.2%	405 100.0%	134 33.1%	271 66.9%	405 100.0%
合计	544 64.2%	303 35.8%	847 100.0%	346 40.9%	501 59.1%	847 100.0%	296 35.0%	550 65.0%	846 100.0%

表 5 样本的居住意愿

地区	喜欢怎么住					合计	喜欢怎么住（有子女）					合计
	独居或与配偶	与子女居住	与孙子女居住	养老机构	其他		独居或与配偶	与子女居住	与孙子女居住	养老机构	其他	
黑龙江省	275 66.6%	118 28.6%	3 .7%	14 3.4%	3 .7%	413 100.0%	295 71.8%	103 25.1%	3 .7%	8 1.9%	2 .5%	411 100.0%
浙江省	263 68.3%	85 22.1%	5 1.3%	9 2.3%	23 6.0%	385 100.0%	283 72.0%	84 21.4%	3 .8%	4 1.0%	19 4.8%	393 100.0%
合计	538 67.4%	203 25.4%	8 1.0%	23 2.9%	26 3.3%	798 100.0%	578 71.9%	187 23.3%	6 .7%	12 1.5%	21 2.6%	804 100.0%
地区	喜欢怎么住（有家庭）					合计	孤寡老人喜欢怎么住					
	独居或与配偶	与子女居住	与孙子女居住	养老机构	其他		独居	其他	养老机构	合计		
黑龙江省	295 71.8%	103 25.1%	3 .7%	8 1.9%	2 .5%	411 100.0%	100 22.3%	13 2.9%	289 64.5%	448 100.0%		
浙江省	283 72.0%	84 21.4%	3 .8%	4 1.0%	19 4.8%	393 100.0%	197 48.5%	31 7.6%	157 38.7%	406 100.0%		
合计	578 71.9%	187 23.3%	6 .7%	12 1.5%	21 2.6%	804 100.0%	297 34.8%	44 5.2%	446 52.2%	854 100.0%		

（二）居住意愿的现状分析

根据本次调研获得的数据分析，在个人未来居住意愿和三种家庭状态的居住意愿调查中，浙江和黑龙江两省农村居民未表现出显著的差异。在个人养老居住意愿中，67.4%的人选择跟配偶居住在一起或独居，25.4%的人选择与子女居住在一起，只有 2.9%的人选择机构养老，这不仅低于袁秀等在石家庄市、邯郸市的城市居民有 5.9%的在养老机构养老^[12]，更是远远低于姚兆余等根据对北京、河北、山东、江苏、上海、浙江和福建等东部地区农村 752 位老人得

出的 14.5%的比例。这可能与样本中包括一部分 60 岁以下的居民有关，同时也从一个侧面说明中青年农民可能更不愿意接受机构养老。同时，在有家庭和有子女两种情境中，都有超过 70%的人选择独居或与配偶居住在一起，只有在无配偶和子女的孤寡老人养老情境中，52.2%的选择了机构养老，同时仍有 34.8%的人选择了独居。这一结果从侧面体现了农村居民对目前农村养老机构现状的不认可。

四、中国中东部农村养老意愿的影响因素的 Logistic 分析

无论是经济供养还是养老居意见愿，中东部农村居民的选择总受到其个体人口特征因素、家庭因素和其社会经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为了考察农村居民养老居意见愿选择的具体影响因素，本文将从地域、年龄、性别、教育程度、健康状况、生活满意度六个方面描述其个体特征；从婚姻状况、共同居住的家庭规模、子女数量、儿子数量、女儿数量、经济状况六个方面描述其家庭特征。并且，随着城镇化的推进及新农保的推进，大量农村居民进城打工并参加了社会养老保险，这种经历往往会改变其传统的养老观念，因此，本文在探讨个体特征的同时也分析了打工经历和参加保险对其养老意愿的影响。

（一）经济供养意愿的影响因素的 Logistic 分析

从回归结果看，地区、健康状况、性别、婚姻状况、儿子数量、经济状况、打工经历和是否参保等变量的影响具有统计意义（见表 6）。下面将主要解释上述变量，具体解释如下：

1、地区变量对自我储蓄养老和依靠子女养老均有很强的显著性，但其影响方向却截然相反。相比黑龙江省的农村居民，浙江省的农村居民更乐意依靠自己的储蓄养老而不愿意依靠子女养老。同时，经济条件越差的人越不倾向自我储蓄养老，这两个变量说明不同的地域文化可能对经济养老观念有一定影响，经济条件同时也会起到一定的作用。相比黑龙江省，浙江省的经济更为发达，农村居民的储蓄水平相对较高，因此，这些居民可能更愿意依靠自我储蓄养老。

2、性别因素在是否依靠社会保险方面显示出统计学差异。女性更不愿意依靠社会保险养老。这可能与女性多与子女共同居住，照看孙子女有很大的关系。女性的这种代际付出往往在思想上更要求子女有经济上的回报，因此，相对男性，她们往往更依赖于其他的养老费来源。

3、越不健康的人越倾向于靠自我储蓄养老，可能不健康的人往往更倾向于储备积蓄以备不时之需，较高的储蓄额度使其更有信心靠自我养老。

4、已婚的人倾向于靠自我储蓄养老，而离异的人在倾向依靠自我储蓄养老的同时还不依赖于子女的供养，婚姻状况越不完整对家庭养老的依赖就越小^[2]，这与沈苏燕等对中青年农民的研究结果不谋而合。

5、儿子数量越多越不倾向于依靠自我储蓄养老，越倾向于靠子女养老。这说明我国农村地区传统的养儿防老观念依然是主流意识形态。

表6 养老经济供养意愿的二维 logistic 分析结果

		靠自我储蓄			靠子女			靠社会保险		
		B	Sig.	Exp (B)	B	Sig.	Exp (B)	B	Sig.	Exp (B)
地区	浙江省	1.295	.000	3.651	-.680	.006	.507	-.204	.407	.816
年龄	小于 60 岁		.650			.549			.315	
	60 到 70 岁	.388	.388	1.474	-.480	.282	.619	-.659	.137	.517
	70 岁及以上	.014	.956	1.014	-.141	.547	.869	-.079	.741	.924
性别	女	.137	.606	1.146	-.065	.793	.937	-.621	.017	.537
教育程度	文盲		.775			.141			.074	
	小学	-.109	.737	.897	.016	.959	1.016	-.370	.233	.691
	初中及以上	-.174	.476	.840	.400	.087	1.492	.239	.322	1.270
健康状况	完全健康		.083			.533			.573	
	基本健康	.192	.622	1.212	-.403	.274	.669	.403	.308	1.496
	不健康	.539	.031	1.714	-.058	.803	.943	.035	.879	1.036
生活满意度	不满意									
	满意	.257	.444	1.294	-.182	.576	.834	-.325	.308	.722
婚姻状况	未婚		.069			.068			.284	
	已婚	1.835	.048	6.263	-.990	.306	.372	1.033	.269	2.809
	离异	.696	.014	2.006	-.653	.012	.521	.084	.751	1.087
	再婚	.738	.571	2.093	-1.996	.135	.136	-1.327	.227	.265
	丧偶	-.096	.920	.908	.224	.789	1.251	-.947	.204	.388
子女数量	无子女		.063			.027			.975	
	一个子女	.155	.907	1.167	-1.715	.163	.180	-.697	.584	.498
	两个子女	1.381	.133	3.981	.530	.532	1.699	-.332	.717	.717
	三个子女	.984	.111	2.674	.004	.995	1.004	-.222	.710	.801
	四个以上子女	.920	.075	2.508	.488	.272	1.630	-.193	.671	.825
儿子数量	没有儿子		.012			.069			.055	
	1 个儿子	-1.280	.089	.278	-.926	.201	.396	1.394	.074	4.032
	2 个儿子	-1.703	.002	.182	.101	.846	1.107	1.391	.015	4.020
	3 个儿子									
	4 个以上儿子	-.646	.264	.524	-.592	.243	.553	.779	.123	2.180
女儿数量	没有女儿		.134			.389			.139	
	1 个女儿	-.438	.580	.646	-1.255	.121	.285	-.079	.919	.924
	2 个女儿	.327	.647	1.387	-.883	.241	.413	-1.077	.122	.341
	3 个女儿	.431	.539	1.538	-.508	.498	.602	-.977	.153	.376
	4 个以上女儿	-.895	.267	.409	-.386	.632	.680	-.314	.670	.731
家庭规模		-.021	.815	.980	-.016	.853	.984	.072	.418	1.075
经济状况	困难		.000			.807			.857	
	大致够用	-1.363	.000	.256	-.055	.881	.947	.189	.615	1.208
	宽裕	-.349	.317	.706	.088	.802	1.092	.201	.583	1.223
打工经历	曾打工	-.208	.615	.812	1.214	.003	3.368	-.465	.292	.628
是否参保	参保	.506	.038	1.659	.614	.013	1.847	-.373	.110	.689

6、有打工经历的人更加倾向于依靠子女养老。这与我们以往的认识截然相反。结合我们关于居住意愿的结果会发现,有过打工经历的人更倾向于机构养老,而机构养老的花费相对较高,需要子女更多的经济支持。同时,这种打工经历也使其意识到随着子女数量的减少,婆媳、翁媳矛盾不断增加,传统的依靠与子女同住,由子女照料生活的养老方式已经不够现实,而取而代之的是经济的要求。

7、参保的人比未参保的人更倾向于依靠自我储蓄养老。这可能存在一种反向关系。经济条件好的人往往更倾向于参加养老保险,而经济条件好的人也往往会更依靠自我储蓄养老,所以最终显示出其统计学的显著性。

(二) 居住意愿的影响因素的 Logistic 分析

养老费的来源可以是多种渠道,但居住安排则只能是一种。为了考察农村居民养老居住意愿选择的影响因素下文将采用无序多属性反应变量的 Logistic 模型(MNL)对各种影响因素进行分析,其中本文的反应变量即为上述的三种选择模式,在处理反应变量为多种分类且分类不存在等级差别的数据时,该模型不仅可以避免简单二维 Logistic 回归造成的信息损失,而且可以用来对反应变量的不同分类进行比较,以此对不同分类的差异进行量化。从回归结果来看,年龄、生活满意度、婚姻状况、儿子数量、家庭规模、经济状况、打工经历、是否参保均显示出统计学意义。

1、60-70 岁的老人更倾向于独居、与配偶居住或与子女、孙子女居住,而其他年龄段的农村居民并没有显示明显的倾向。这个结果与现实生活状况非常符合。60-70 岁的老人通常身体状况良好,很多农村老人与子女、孙子女共同居住或邻近居住,并帮助子女料理家务或照顾孙子女,并在这个过程中得到精神慰藉和一定的经济供养。而 60 岁以下的人还没有面临养老的问题,很多人还没有认真考虑过养老问题。70 岁以上的老人可能面临的是孙子女长大成人脱离原家庭,不在需要他的照顾。伴随着年龄的增大,很多老人的健康状况恶化,开始需要子女的照料。而现实生活的压力可能使部分子女忙于工作而疏于老人的护理,因此,部分老人可能会转而希望进入养老机构获得更多的照料,从而导致统计学的不显著。

2、相对于未婚,离异的人更倾向于独居(或与配偶居住)或与子女、孙子女居住。这可能是由于离异的人孤独感更强,更加需要精神慰藉,因此,更不愿意入住养老机构。而再婚的人更愿意与配偶居住,这符合我们的常识判断。

3、随着儿子数量的增大,农村居民更倾向于独居或与子女居住,这说明养儿防老的理念依然存在。但是有一个儿子的农村居民在居住倾向上未显示出统计显著性。这可能与年龄有一定的相关性。自从计划生育政策实施以来,农村第一胎为儿子的不允许生二胎。理论上讲,即使是农村居民,45 岁以下的居民也不可能有二个儿子。因此,有二个儿子的农村居民往往年龄较大,他们仍然抱持着养儿防老的理念。但年轻农民的思想可能发生了一定的转变。

4、家庭规模呈现出非常符合现实的统计学规律。2 个或 3 个人的家庭更倾向于独居或与

表 7 养老居住意愿的多维 logistic 分析结果

变量	变量描述	独居或与配偶居住/养老机构 (模型一)		与子女或孙子女居住/养老机构 (模型二)	
		B	Std.Error	B	Std.Error
地区	浙江省 (黑龙江)	-0.135	-0.9414	-1.03	-0.966
年龄分类	小于 60 岁				
	60 到 70 岁	2.1075*	-1.1312	2.4825**	-1.147
	70 岁及以上	1.3605	-1.5421	1.8253	-1.5695
性别	女 (男)	-1.3707	-0.8376	-0.9008	-0.8585
教育程度	文盲				
	小学	-0.9783	-0.9851	-1.0264	-1.0085
	初中及以上	0.8154	-1.3849	0.6167	-1.407
健康状况	完全健康				
	基本健康	1.3695	-1.1143	1.112	-1.1354
	不健康	-0.1235	-1.0862	-0.1652	-1.1058
满意度	满意 (不满意)	-1.4976*	-0.7889	-1.4394*	-0.8344
婚姻赋值	未婚				
	已婚	2.7739	-2.1407	0.8457	-2.3162
	离异	19.9113***	-2.9878	17.7642***	-3.4452
	再婚	27.8758***	-1.4962	24.3663	.
	丧偶	-0.2534	-1.5942	-1.1703	-1.8304
子女数量	无子女				
	一个子女	-16.5493	-10412.9986	-15.7638	-10412.9987
	两个子女	-52.912	-16267.2706	-51.5504	-16267.2706
	三个子女	-112.8062	-10412.9987	-110.9683	-10412.9987
	四个及四个以上子女	-148.4608	-16267.2707	-145.7042	-16267.2707
儿子数量	没有儿子				
	1 个儿子	39.5239	-9084.2397	39.115	-9084.2397
	2 个儿子	97.6768***	-0.831	96.7537	.
	3 个儿子	154.5349***	-5.3641	153.4976***	-5.4346
	4 个及 4 个以上儿子	148.2127	-16267.2707	146.931	-16267.2706
女儿数量	没有女儿				
	1 个女儿	17.108	-10412.9986	17.0078	-10412.9986
	2 个女儿	75.782	-10829.7651	75.4979	-10829.7651
	3 个女儿	109.9515	-10412.9988	109.4893	-10412.9988
	4 个及 4 个以上女儿	171.9349***	-1.4622	169.2153	.
家庭规模	1				
	2	-3.2321*	-1.8357	-2.209	-1.8517
	3	-5.3753***	-1.8803	-2.9735	-1.8891
	4	-2.5819	-1.8728	0.2852	-1.8729
	5	16.162	.	19.3321***	-0.5156
	6	16.7656***	-0.673	19.738	.
	7	-3.3992	-1.21E+08	34.9803	-1.08E+08
	经济状况	困难			
	比较困难	1.7129*	-1.0027	1.8308*	-1.0434
	大致够用	2.4637**	-1.1095	2.4594**	-1.1471

	比较宽裕	22.1841***	-0.5365	22.2974	.
	宽裕	32.2883	-2.11E+07	-1.4282	-2.57E+07
打工经历	曾打工（未打工）	-19.6017***	-2.3412	-19.1327***	-2.2891
参保经历	参保	-2.0901*	-1.2569	-2.1860*	-1.3108

***表示 $p < 0.01$; **表示 $p < 0.05$; *表示 $p < 0.1$

配偶共同居住，而 5 个人的家庭更倾向于与子女或孙子女共同居住。2 人或 3 人家庭往往就是夫妻两个人或年轻夫妻与未成年子女组成，他们相对比较年轻，传统大家庭的观念开始淡化，在养老居住意愿上更倾向于配偶互相扶持养老。而 5 人家庭通常是由 3 代人构成，照顾孙子女的老人可能更希望年龄增大后由子女照料。

5、家庭经济条件越好的人越不愿意进入养老机构。这与以往的研究结论相反，但可能代表了思想的转变。养老机构（尤其是农村养老机构）的服务水平和设施可能远远达不到他们的要求，而且较好的经济条件也允许其雇人来家中照料自己。经济条件好的老人往往在经济上还能补贴儿女，这种老人可能更受到儿子（尤其是儿媳）的欢迎，家庭氛围相对和睦，所以这类老人反而更加不愿意进入养老机构养老。

6、有打工经历的和参保的人更能接受养老机构。在城市工作的经历会部分的改变农村居民的思想，更愿意接受机构养老。而且，参保的农村居民通常经济条件尚可，对未来的经济收入有较好的预期，相对更有可能接受养老机构的费用，因此，表现出对养老机构的倾向性。

五、结论与展望

（一）新农保的经济保障水平不能达到农村居民的基本保障要求，但大多数中东部农村居民对社会保险有期待。虽然有高达 77.9% 的农村居民参加了社会保险，但是参保的人认为养老费主要来源于自我储蓄和子女供给。这主要是由于农村居民大多参加的是新农保，相比于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新农保的待遇水平偏低，一个月 60 元的养老金远远不能满足农村居民基本的生活需要。因此，新农保应伴随着物价水平的提升不断提高待遇水平，不仅要做到广覆盖，更应做到保基本。同时，加大宣传力度，鼓励更多的农村居民参加社会保险的同时提高缴费档次。

（二）传统的养儿防老观念依然盛行，但发生了一定变化。无论从经济供养意愿和居住意愿看，随着儿子数量的增大，农村居民更倾向于跟子女共同居住并依靠子女养老。这说明，年龄较大的农村老人依然抱持着养儿防老观念，仍然期望年老之后由子女供给其经济需求和提供生活照料。但是，从以上的分析中可以看出，相比于生活照料的需求，很多老年人转向了经济要求，这种转变也为我们《老年人权益保护法》中提到的照料老人提供了载体。如果子女由于工作压力和时间紧张不能再生活中照料老人，那么就on应该给予经济上的补偿。而年轻农民养儿防老的思想开始淡化。更加注重依靠自我储蓄养老。

（三）出外打工的经历对中东部农村居民的养老居住意愿产生了巨大影响。有过打工经历的农村居民对养老机构的接受度更高，同时也更希望年老体衰后子女可以在经济上给予自己一

定的帮助。

(四) 养老机构仍然不是中东部农村居民的主动选择,更多的是一种无奈之举。在基本统计结果中可以看到,只有2.9%的人选择养老机构养老,这一数字远远低于预期水平。笔者认为,除了养老理念的问题外,可能与农村养老机构的设施陈旧和服务落后有很大的关系。一方面,我们要认清老年人的养老需求不仅是生活的照料,还包括精神慰藉。在目前家庭照护功能弱化的情况下,大力发展居家养老服务是弥补家庭照护功能弱化的有效措施。居家养老服务与机构养老服务相比,既可以让老年人在不用离开熟悉的生活环境情况下得到社会化的照护服务,又为家庭和社会节省了一大笔开支,符合大多数老年人的养老意愿。政府在推进居家养老服务工作时,应关注社区为老服务资源的整合,努力探索灵活性、针对性更强的服务方式,进一步完善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另一方面,我们也要看到,老年护理医院与养老机构提供的护理服务远不能满足老年人的需求,在增加机构养老床位供给的同时需要进一步改善农村养老机构现状,提高养老机构的服务质量。

【参考文献】

- [1] 龙书芹,风笑天.城市居民的养老意愿及其影响因素——对江苏四城市老年生活状况的调查分析[J].南京社会科学,2007(1):98-105.
- [2] 沈苏燕,李放,谢勇.中青年农民养老意愿及影响因素分析——基于南京五县区的调查数据[J].农业经济问题,2009(11):84-89+111.
- [3] 熊波,林丛.农村居民养老意愿的影响因素分析——基于武汉市江夏区的实证研究[J].西北人口,2009(3):101-105.
- [4] 唐利平,风笑天.第一代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养老意愿实证分析——兼论农村养老保险的效用[J].人口学刊,2010(1):34-40.
- [5] 郭继.农村发达地区中青年女性的养老意愿与养老方式——以浙江省为例[J].人口与经济,2002(6):32-37.
- [6] 孔祥智,涂圣伟.我国现阶段农民养老意愿探讨——基于福建省永安、邵武、光泽三县(市)抽样调查的实证研究[J].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07(3):71-77.
- [7] 焦亚波.上海市老年人养老意愿及其影响因素[J].中国老年学杂志,2010(19):2816-2818.
- [8] 郝金磊.西部地区农民养老意愿的实证研究[J].社会保障研究,2012(3):93-97.
- [9] 左冬梅,李树茁,宋璐.中国农村老年人养老院居住意愿的影响因素研究[J].人口学刊,2011(1):26-33.
- [10] 韦云波.贵阳市城乡老年人养老意愿及影响因素[J].南京人口管理干部学院学报,2010(2):47-50+61.
- [11] 郭秋菊,靳小怡.婚姻状况对农村男性养老意愿的影响研究——基于安徽乙县的调查分析[J].人口与发展,2011(1):38-44.
- [12] 袁秀,杨晖,王辉,等.城市居民养老意愿与养老模式研究——以石家庄市、邯郸市为例[J].经济论坛,2012(4):126-128+146.